重要部署执行公开工作台账

（政府工作报告、年度重点工作等重大决策部署）

| 序  号 | 重要部署 | 实施步骤 | 执行措施 | 工作进展及成效 | 责任分工 | 监督方式 |
| --- | --- | --- | --- | --- | --- | --- |
| 18 | 加快数字山东建设，推进5G通讯、人工智能、量子通讯、工业互联网、物联网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研究制定“现代优势产业集群+人工智能”的推进方案。 |  | 实施省重点研发计划等，积极推动5G通讯、人工智能、量子通讯、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重点领域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推动相关技术在制造业领域的应用。 | 将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及产业应用作为2019年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的重要内容，组织企业、高校和科研单位协同攻关，开展人工智能、量子技术、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领域技术和产品研发。经委托科技部高技术中心组织专家评审，100个创新性强、产业化前景好、对产业发展带动明显的重点项目已经进入现场考察阶段。下一步将对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进行支持，推动关键共性技术突破，带动相关产业发展。 | 高新处 | 0531-66777269 |
| 29 | 大力推进开发区等园区体制改革，突出开发区主责主业，建立灵活的用人制度和薪酬体系，促进各类园区高质量发展。 |  | 1.会同商务厅等省直有关部门研究起草推进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的政策措施，指导高新区积极探索“政府引导、企业运作”“管委会+公司”等模式，引进园区运营商，加快市场化改革，实行多元化投入、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专业化服务，激发高质量发展新活 | 1.按照省委改革办关于开发区体制机制创新重大问题调研统一部署，我厅参与商务厅牵头的开发区“管委会+公司”运营模式问题调研，并作为工作专班成员单位参与起草《关于推动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文件已经省委第十一届九次全会审议通过，印发出台。下一步，省科技厅将深入贯彻落实《意见》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指导各高新区编制改革方案，扎实推进高新区改革发展。  2.重点围绕科技园区带动科技扶贫和黄河滩区科技帮扶、科技园区支撑乡村产业振兴齐鲁样板、农业科技综合服务体系建设等三个方向；组织开展了第二批省级农业科技园评估验收工作，下发了《关于开展第二批省级农业科技园评估验收工作的预备通知》，目前已各园区已完成验收材料的报送。 | 成果与区域处 |  |
| 2.组织开展第二批省级农业科技园评估、验收工作。 | 农村处 |
| 3.组织实施一批农业科技园区产业提升工程项目，助推园区产业提升，打造园区支撑乡村产业振兴齐鲁样板，巩固我省农业科技园区体系全国领先优势。 |  |
| 40 | 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计划，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扎实开展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和“渤海粮仓”科技示范工程，确保粮食总产稳定在1000亿斤以上。 |  | 组织实施一批“渤海粮仓”科技示范工程升级版项目，重点围绕耐盐品种筛选、盐碱地高效绿色生态农业生产模式示范开展试验示范。 | 安排盐碱地区域适宜植物品种筛选示范和多元化绿色高效农业生产模式创新与示范2个重点方向，组织完成了2019年“渤海粮仓”科技示范工程升级版项目的申报、形式审查、评审论证和计划下达工作，立项支持项目6项。下步将全面推动项目实施。 | 农村处 |  |
| 44 | 推进国家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创建，再打造省级田园综合体20个以上。 |  | 1.配合做好寿光农业特色国家高新区升级相关工作；  2.强化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指导和服务工作，争取新批准建设1-2家。 | 1.积极配合高新处做好寿光农业特色国家高新区升级工作。  2.积极指导相关单位建设省级农高区，现场考察了日照筹建省级农高区的情况，与滨州省级农高区筹建组进行了座谈交流。 | 农村处 |  |
| 119 |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提供高质量科技供给，研发投入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2.55%左右。 |  | 1.出台《关于整合优化财政科技资金深化科技计划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财政科技资金的引导作用，加大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 | 1.会同省财政厅制定出台《山东省省级科技创新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范和加强山东省省级科技创新发展资金使用管理，推进资金统筹使用。  2. 按照“聚焦前沿，鼓励探索，需求牵引，交叉融通”的思路，建立新时代省自然基金资助体系，按照青年基金、面上项目、重大基础研究、优秀青年基金、杰出青年基金、联合基金、应急管理等专项组织实施省自然科学基金。  3.加快省自然科学基金预算执行进度。新上项目1857项，拨付年度资金 31525万元，年度预算执行超过一半。  4.优化省自然科学基金支持结构。进一步强化对青年科研人员支持力度，35岁以下的青年科研人员的项目，占比达到61.98%，促进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与产业发展需求的有效对接，加大了对科研院所、企业的支持力度，科研院所、企业承担的项目占总数的11.87%，同比有较大幅度的增长，鼓励引导科研院所、企业的科研人员潜心从事应用基础研究。激励引导青年人才潜心科学研究。支持杰出青年人才和省属优青56人，巩固树立了省自然科学基金人才专项品牌。 | 资配处  专项办  基础处  高新处  农村处  社发处  海洋处 |  |
| 2.认真完成省自然基金的各项评审立项工作。 |
| 120 | 积极推动青岛海洋科学与技术国家实验室正式入列，建设好中科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推进国家高速列车中心建设，加快建设齐鲁科创大走廊，新增10家以上国家级创新平台、200家以上省级创新平台。 |  |  | 一、青岛海洋科学与技术国家实验室建设。  2月24日，于杰副省长主持召开推进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入列工作会议，会上指出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入列主要面临的五个问题，要求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要强化内部建设，五家常务理事单位要主动衔接。  科技厅根据国家实验室建设有关要求对《关于支持建设青岛海洋科学与技术试点国家实验室的意见（代拟稿）》做进一步的完善修改，报省政府和领导小组审定。针对国家实验室的组织构架和运行机制，展开调研；指导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编制《海洋国家实验室组建方案》《青岛海洋科学与技术试点国家实验室发展规划（2018—2030年）》，同时，指导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编制，并呈报科技部。  省科技厅领导陪同科技部重大专项司司长陈传宏，南开大学校长曹雪涛院士，中国农业科学院副院长万建民院士等高校和科研院所成员组成的面向2035年国家科技创新战略需求调研组，到访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就国内外科技发展态势和需求展开调研。  积极向科技部争取超算升级项目，科技部下达立项通知，超算升级项目落户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向科技部积极争取将“透明海洋”“蓝色药库”等项目纳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科技部反馈将根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结合“十四五”有关规划部署，商有关方面统筹推进。  拨付重大科技专项资金和重大科研平台建设资金6亿元，支持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开展“透明海洋”等5大科技专项实施和“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等5个重大科研平台建设。  二、中科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建设  完成了《中国科学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建设方案》和《中国科学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面向2030年的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并在2018年12月召开的中心第一届科学技术委员会上审议通过；5月28日，召开中科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第一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布理事会成员名单；协商成立了部省市共建中国科学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领导小组，并由省政府、中科学联合印发《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中国科学院办公厅 关于成立中国科学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工作推进小组的通知》（鲁政办字〔2019〕112号）；6月17日，中科院、山东省、青岛市三方领导于6月17日召开的院士恳谈会上签署了《中国科学院 山东省人民政府 青岛市人民政府 共建中国科学院海洋大科学研究中心协议书》。省财政厅已拨付2018年专项海洋科技资金。目前，重大科研平台建设资金2亿元经费已拨付至中科院海洋所。  目前统筹运行了中科院9条海洋科考船，“四船三地”实施渤海、黄海、长江口及珠江口海域多学科综合性调查，为“健康海洋”研究提供数据支撑。海洋大型仪器区域中心在2018年中央级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评价考核中获评优秀。启动了海洋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协同创新、水下探测设备研发等4个新增平台的建设工作，加快打造深海工程装备、近海环境监测技术等7个交叉研发集群。依托设施集群，整合凝聚中科院海洋、生命、能源、资环、高技术等领域优势研究团队，发起“丝路方舟”大科学计划，牵头承担“健康海洋”、“三维信息海洋”、“深海生命演化”等中科院A类先导专项。依托优质创新平台，与中海辉固地学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上海中车SMD公司、挪威安德拉仪器公司共建水下机器人技术支持与服务中心。在青岛、烟台、威海、东营、滨州等山东沿海地市开展需求对接和中心成果推介，现已签署了7份合作协议并达成26项合作意向。中科院青岛科教园的教学区已主体全部封顶，科研区主体完成60%。  三、国家高速列车技术创新中心建设  青岛市与中车集团成立双方主要领导任组长的联合领导小组，研究解决建设的重点和难点问题，签署了共建实施协议，进一步明确各方责权；青岛市设立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服务保障创新中心建设；创新中心事业法人单位已成立，理事会、全球战略咨询委员会已组建；首批签约入驻项目开工建设，其中，轨道交通车辆系统集成国家工程实验室、高速磁浮实验中心、高速磁浮试制中心主体及外观已于今年6月全部完工；开展科技计划管理改革试点，青岛市拟给予创新中心3000万元资金支持由其自主选项开展研发，已于今年8月8日经青岛市科创委会议审议通过；开展招商引智，与德国德累斯顿大学、德国蒂森克虏伯公司、中国航发北京航材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等单位开展合作。  5月，时速600公里磁悬浮列车样车下线，标志着我国在高速列车领域取得重大突破。  四、齐鲁科创大走廊建设  济南市进行了齐鲁科创大走廊的初步规划，参照杭州城西科创走廊模式，委托杭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齐鲁科创大走廊规划》草案。获批省级工程实验室48家，其中依托驻济企业建设12家、依托省属企业及高校院所36家；申报省级技术创新中心89家。  五、加快省级创新平台布局，争创国家创新平台  围绕建设齐鲁科创大走廊，科技厅积极推动浪潮集团人工智能省级技术创新中心落地济南，全年力争新增技术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省级以上各类创新平台22家。当前，已完成方案制定、组织申报、专家评审等工作，下步将围绕我省新旧动能转换重点产业领域，加快布局建设一批技术创新中心。  积极争取建成黄河三角洲现代农业技术创新中心等1-2家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实现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零的突破。当前，已将黄河三角洲现代农业技术创新中心争创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事项列入部省会商建议议题。  已制定省技术创新中心工作方案，组织有关单位申报省技术创新中心。研究制定了量化评价指标体系，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论证和现场考察。下一步切实加快推进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建设进度。  当前，国家正在优化重组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我省将根据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做出相应调整，调整后再启动省重点实验室建设。现在正积极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已制定省技术创新中心工作方案，组织有关单位申报省技术创新中心。研究制定了量化评价指标体系，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论证和现场考察。下一步切实加快推进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建设进度。  积极争取豪迈科技、唐骏欧玲等8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为第25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新增新能源与高效节能等6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面向新旧动能转换“十强”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新培育认定200家省级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批复浪潮集团牵头组建省级云计算装备产业创新中心。下一步，认定发布2019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配合国家开展好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评价等工作。 |  |  |
| 121 | 积极争取若干国家大科学装置和重大科研基础设施落户我省。 |  | 1.协调做好超级计算机项目、海上综合试验场等重大平台建设工作，积极向科技部汇报，争取国家大科学装置和重大科研基础设施落户我省。 | 1.济南市确定了到2020年将济南打造成为全国重要的区域性科技创新中心的目标，计划积极对接国家大科学计划、大科学装置的建设实施，高标准建设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等重大科技平台，将省会特色优势上升为国家战略布局。青岛市学习借鉴国内外知名科技创新中心经验做法，于2019年3月发起了“科技引领城建设攻势”，提出打造“长江以北科技创新高地”，形成国家实验室、大科学装置、重大创新平台等一批国家级战略科技力量，重点发展现代海洋、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传统优势领域，充分发挥已聚集在青岛的众多国家级科研机构优势，超前布局海洋系统模拟、吸气式（航空）发动机热物理试验装置等一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中科院工程热物理所青岛航空技术研究院自2015年起，在青岛西海岸新区古镇口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建成了国内首座20km高空轻型航空发动机整机试验台，面向行业开展航空发动机高空试验，特别是为国家“两机重大科技专项”基础研究提供了试验保障，具备了争取建设“吸气式发动机热物理试验装置”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的初步条件。  2.积极支持新一代神威Ｅ级原型机系统在天气气候、海洋环境、材料科学、生物医药等十多个领域的应用，为国家在“十三五”末布局百亿亿次超级计算机，从核心芯片、核心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等方面进行全面的技术验证。  3.省科技厅积极向科技部汇报争取，2019年3月科技部高技术研究中心发布立项通知（国科高发计字〔2019〕9号），确定项目落户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积极向科技部争取超算升级项目，科技部下达立项通知，超算升级项目落户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同时，对超算升级项目任务书进行审核后递交科技部；省科技厅与财政厅、省科学院、青岛市就建立“业主委员会”“运维委员会”和“用户委员会”等事宜进行了多次磋商，提出借鉴国内其他超算平台经验，由山东省、青岛市、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和省科学院共同研究制定政府协调和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平台运维方案，现正征求各相关部门单位的意见；3月8日，省科技厅会同财政厅、审计厅、青岛市科技局等单位，召开了由王恩东院士担任组长的专家咨询会，对项目总体方案、技术路线和经费预算等进行了研究；根据省政府专题会议精神，省科技厅形成了《关于超级计算机升级工程地方配套研制经费有关情况的报告》，并于5月10日报送省政府；会同财政厅、青岛市，制定超算升级项目经费拨付方案，目前经费已拨付至青岛市。  4.中科院工程热物理所于2018年6月启动了“十四五”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航空发动机热物理试验装置”筹划申请工作。依托青岛市与中科院工程热物理所共建的青岛航空技术研究院，进行了设施的前期预研，充分考虑设施的可扩展性。目前经过中科院两轮院内评审，在19个备选推荐项目中位于前列，将于近期向国家发改委正式推荐。 | 基础处  高新处  农村处  社发处  海洋处  合作处  规划处 |  |
| 122 | 建设国家量子信息技术实验室济南基地，争创国家量子大科学中心。 |  | 1.推动中科大将济南基地作为国家量子信息技术实验室创建的重要内容，支持济南基地加快六大研究平台建设。 | 1.以济南量子技术研究院理事会为纽带，加强与中科大、清华大学、科大国盾等的合作，支持济南量子技术研究院作为量子信息科学国家实验室济南基地（筹）的承接主体。  2.加强济南量子技术研究院创新载体和科研能力建设。当前，济南量子技术研究院正在建设通信研究与测试、若干量子技术核心器件研究、量子精密测量研究、量子计算研究、量子技术标准研究和军民融合发展研究六大平台；其申报的省重点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正在评审中，省重大创新工程项目刚刚进行完现场考察。  3.加强济南量子技术研究院自身组织和制度建设，完善组织机构、规章制度和人才引进政策。  4.制定出台了《济南量子信息科学中心建设发展规划》、《济南市量子信息产业发展规划(2019-2022年)》；全球首个量子计算与测量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济揭牌；量子信息科学国家实验室（筹）济南基地建设加快推进，全球首套量子激光雷达产品、全球首款使用量子密钥的商用安全加密手机和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量子领域核心芯片已在济南研发和生产。 | 高新处  规划处  信通院 |  |
| 2.支持济南基地开展量子技术研发，通过省重点研发计划部署一批量子技术领域的重大科技研发项目并公开发布。 |
| 123 | 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建设，有创新活动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占比提高1-2个百分点。 |  | 1.落实省科技厅《加快推进企业技术研发和服务机构（岗位）建设的指导意见》，发挥市县科技部门的作用，加强企业科技特派员选派工作，加强对辖区科技企业的指导和培训，鼓励企业建设研发机构。 | 1.按照企业出题，协同攻关原则，组织企业科技特派员与派驻企业聚焦全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领域，围绕行业瓶颈问题、企业创新中的关键技术问题，联合实施重点研发计划（企业科技特派员）项目。2019年度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企业科技特派员）共对58家派驻企业的申报项目进行立项支持，投入省财政补助资金985万元。  2.省市两级财政为2088家企业的研发投入补助8.7亿元，为13976户企业落实研发费加计扣除优惠金额533亿元，引导企业加强科技创新。  3.启动大型企业研发机构调研，加速推动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围绕重点产业和重点行业，对我省大型企业研发机构运行情况开展全面调研，根据参与本次调查的566家大型企业，建有研发机构的491家，占比87%，建设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各类国家级创新平台200个，省级创新平台693个，在海外设立研发机构64家，为技术创新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平台支撑体系。 | 高新处、  科技服务中心 |  |
| 2.深入落实和实施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和研发投入后补助政策，引导更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完成上年度补助项目下达工作，并启动2019年度补助项目征集工作。 |
| 124 | 围绕十强产业集群，实施30项国家级、省级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攻克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卡脖子”技术问题。 |  | 根据我省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规划要求，以人工智能、创新药物与高端医疗装备等领域为重点，4月份明确领域支持重点方向并进行项目遴选，8月底前完成30项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立项工作。 | 1.围绕十强产业，依托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试点组织省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已完成指南编制发布、项目申报受理、专家评审和现场考察等程序，预计8月底前完成立项工作。同时针对制约我省新旧动能转换的重大技术问题，以千米以下冲击地压矿井智能化无人开采、蓝色药库（海洋药物）、核电装备、人工智能+传统产业等为重点，试点通过定向委托形式开展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现已完成两个领域的方案编制工作，正在组织专家论证。  2.100项创新性强、产业化前景好、对产业发展带动明显的人工智能重点项目已经进入现场考察阶段。下半年将实施，争取取得一批重要科技成果并转移转化。 | 专项办  高新处  农村处  社发处  海洋处  合作处  规划处 |  |
| 125 | 积极承担国家科技计划项目，争取更多国家重点科学计划成果在我省转化实施。 |  | 1.加强我省优势创新项目的培育工作，积极与国家对接，推荐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重大新药创制等领域重点项目参与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积极争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成果在我省落地转化。  2.推动“透明海洋”“蓝色药库”“智慧海洋”等省级大科学工程列入国家专项。  3.推动海洋试点国家实验室和海洋大科学中心科研成果优先在山东转移转化。 | 1. 推动高校院所和企业积极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已在“智能机器人”、“综合交通运输与智能交通”、“网络协同制造和智能工厂”等重点专项领域推荐30个项目。争取一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落户我省。 2. 加快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引领产业技术创新，坚持新动能培育与旧动能升级相结合，既注重服务我省纺织服装、机械、化工、冶金、建材等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又注重发挥技术创新中心对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 3. 主动对接“高温气冷堆核电站”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专家组牵头单位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积极促成其与省内有关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组织开展“核电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与示范项目”，推动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成果在我省转化落地。现已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工作，下一步将按程序抓紧推进落实。   4.向科技部积极争取将“透明海洋”“蓝色药库”等项目纳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科技部反馈将根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管理暂行办法》，结合“十四五”有关规划部署，商有关方面统筹推进。将“蓝色药库”开发列入我省科技重点研发计划规划和全省科技创新重点内容，积极对接管华诗院士团队，组织编制完善“蓝色药库”计划实施方案，系统谋划推进工作。 | 资配处  专项办  高新处  农村处  社发处  海洋处 |  |
| 126 | 全面落实人才新政20条，实施好泰山系列人才工程，继续实施“山东-名校人才直通车”、“外专双百计划”引才工程、省级高端外国专家项目等引智专项，开展“百千万专家服务基层”活动。实施青年科技人才竞争力提升计划。 | （1）全面落实人才新政20条，实施好泰山系列人才工程，继续实施“山东-名校人才直通车”、“外专双百计划”引才工程、省级高端外国专家项目等引智专项，开展“百千万专家服务基层”活动。 | 1.按照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要求，启动2019年度科研院所领域泰山学者特聘专家和青年专家以及高效生态农业创新类、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类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申报工作，聚焦新旧动能转换“十强”领域引进、培养80名左右高层次人才。  2.继续举办“创业齐鲁·共赢未来”创新创业大赛，整合省级层面创业大赛，探索设立海外分赛场，“以赛代评”方式遴选科技创业类泰山产业领军人才，遴选100名创业企业类人才，确定为泰山产业领军人才，遴选50个创业团队类人才，获得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候选资格。3.精心组织2019年“外专双百计划”申报及评审工作；做好“外专双百计划”入选专家及团队的经费核拨及后续管理服务工作。  4.精心组织2019年省级国（境）外专家项目申报及评审工作，完成入选项目的经费核拨工作。 | 1.精心组织2019年度“外专双百计划”申报、评审工作。为优化评审流程、提升专家层次，召开专题部署会，详细解读政策和流程，并首次启用网上申报系统。全省共150个项目通过形式审查，其中个人项目93个,团队项目57个。7月份组织了第一轮会议评审，从150个项目中评选中95个进入下一轮。8月初，在济南市组织了第二轮答辩评审，从95个项目中评选出70个项目进入考察范围。整个评审过程坚持公开公正的原则，严格评价标准、统一评价尺度，确保评审出的项目符合我省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的需求。下一步，认真做好2019年度“外专双百计划”实地考察、背景审查等相关工作；根据当前引才形势和项目实际需求，完善“外专双百计划”管理服务政策，从制度上对专家调整、经费使用、绩效评价等进行规范，把“外专双百计划”做成全国品牌引智工程。  2.已完成2017、2018两个年度经费申请材料审核工作，拟核拨经费1400余万元。下一步，拟于8月下旬部署2019年省级国（境）外专家项目申报工作，9月份组织项目评审工作，尽快印发资助计划并核拨经费。  3.按照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要求，启动2019年度科研院所领域泰山学者特聘专家和青年专家以及高效生态农业创新类、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类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申报工作。科研院所领域泰山学者，已完成答辩会评、综合论证、拟入选公示、现场考察、合同签订等工作。高效生态农业创新类、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类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已完成答辩会评、综合论证、拟入选公示，正在进行现场考察工作。下一步，泰山系列人才工程将由省政府办公厅最终发文公布。  4.举办第二届“创业齐鲁·共赢未来”创新创业大赛，“以赛代评”方式遴选科技创业类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已完成形式审查、省外网评工作。下一步，将组织大赛的决赛、颁奖典礼，并对决赛胜出人选进行现场考察和公示。  5.积极实施青年科技人才竞争力提升计划，通过引导青年人才牵头承担重大科技项目，为其加速成长提供条件。在今年的重大科技创新工程中，对青年科技人才牵头的项目予以重点倾斜，拟立项项目中，45岁以下青年人才担任课题负责任的占37%，远远高于往年平均占比。 | 引智处  外专处 |  |
| （2）实施青年科技人才竞争力提升计划。 | 遴选20名左右青年科学家、优秀青年科技拔尖人才，采取自定选题、自选路线、自组团队模式，牵头实施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 引智处 |
| 127 | 健全人才分类评价机制和科研管理机制，赋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大自主权。 |  | 出台《关于聚焦现代产业发展 健全科技创新市场导向制度的若干意见》，持续推进科研领域放管服改革，释放科研单位、科研人员创新活力。 | 已出台《关于健全科技创新市场导向制度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19〕13号），下一步将做好政策落实工作，释放科研单位、科研人员创新活力。 | 法规处  资配处  引智处 |  |
| 131 | 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行动计划，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万家。 |  | 1.加强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建设，落实有关税收优惠和高企孵化绩效奖励政策，夯实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基础。 | 1.对303家科技企业孵化器、624家众创空间进行拉网式排查，找出问题，及时解决。出台《山东省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管理办法》，对孵化载体进行规范化管理。强化大学科技园建设，批准山东理工大学科技园等5家大学科技园建设。  2.做好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加入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库，给予精准服务和政策扶持，夯实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基础。今年以来入库企业数达到7373家，总数超过去年全年水平，居全国第3位。为1600多家2018年度升级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中小微企业补助1.6亿元。  3.实施好普惠性的创新扶持政策，激发企业创新内生动力。今年为13976户企业落实研发费加计扣除优惠金额533亿元，为2597家高新技术企业落实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127亿元; 落实孵化器税收优惠政策，加快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培育。今年上半年，共有30家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通过2018年度的免税核查。新税收优惠政策出台后，已有28家国家级众创空间、26家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7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通过科技部火炬中心审核。 | 高新处、  科技服务中心 |  |
| 2.依托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库，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落实小升高补助政策，加快高新技术企业培育。 |
| 3.继续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和税收政策落实情况通报制度，推动地方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支持企业发展的积极性。 |
| 150 | 以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为示范样板，五年培育30个省级创新共同体。 |  | 1.启动建设3-5家省级创新创业共同体。 | 1.分别于3月、4月、7月组织召开了有各市科技管理部门、重点高校、科研院所、高新区负责人参加的全省创新创业共同体和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推进座谈会，推动各方积极关注和参与创新创业共同体建设。制定了《山东省“政产学研金服用”创业创新共同体工作指引》，提出了省创新创业共同体建设专班成员建议名单，加强对创新创业共同体建设的统筹协调和整体谋划。先期选择济南高新区智能装备产业发展中心等4家具备雄厚实力和较强影响力的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作为建设主体，试点推动省级创新创业共同体建设，为下步全面推开打造模板。  2.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完成注册并正式揭牌；首届理事会会议成功召开，通过了《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章程》等系列规范性文件；2019年度山东产业技术研究院专项资金省市各5亿元拨付到位。 | 资配处 |  |
| 152 | 支持民营企业牵头实施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对成功创建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的企业，省财政给予每个1000-3000万元经费支持。 |  | 1.制定我省单位实施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配套奖励和支持办法，落实相关奖励和补助政策。 | 1.制定出台了《国家重点科研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鲁科字[2019]36号）：“按照国家重点科研项目上年国拨经费实际到账额的15%对承担单位给予经费资助”、“按照国家重点科研项目上年国拨经费实际到账额核算承担单位奖励金额，牵头单位按5%、参与单位按3%的比例分别核算，分别奖励”。目前已下达燃料电池项目配套补助资金，其他申报项目已经完成资料审核，正在制定补助和奖励资金分配方案。  2.已制定省技术创新中心工作方案，组织有关单位申报省技术创新中心。研究制定了量化评价指标体系，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论证和现场考察。下一步切实加快推进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建设进度。 | 资配处高新处 |  |
| 2.加快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为创建国家级中心奠定基础，对创建为国家中心的，落实有关经费支持政策。 |